



神的期許

但4:1-37

9月29日2019年



神的期許



1. 知道，認識神 (1-18)

—但4:17 這是守望者所發的命，聖者所出的令，好叫世人知道至高者在人的國中掌權，要將國賜與誰就賜與誰，或立極卑微的人執掌國權。



神的期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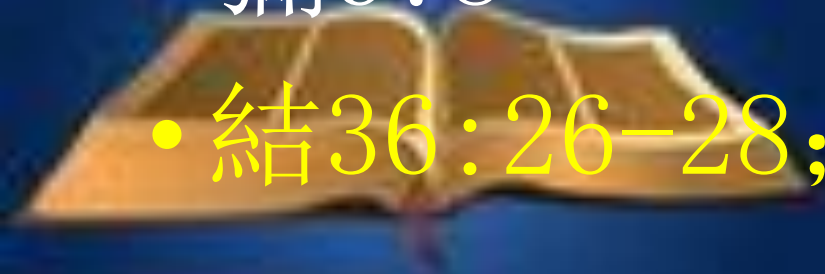


2. 經歷神(19-33)

—但4:27王啊，求你悅納我的諫言，以施行公義斷絕罪過，以憐憫窮人除掉罪孽，或者你的平安可以延長。

—彌6:8

• 結36:26-28；約17:3



神的期許

3. 讚美神 (34-37)

-34 我便稱頌至高者，讚美尊敬活到永遠的神。他的權柄是永有的；他的國存到萬代。35 世上所有的居民都算為虛無；在天上的萬軍和世上的居民中，他都憑自己的意旨行事。無人能攔住他手，或問他說，你做什麼呢？… 37 因為他所做的全都誠實，他所行的也都公平。

